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4350

上海建科

检验检测报告

上海建科

报告编号: **PD178-221225**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样品名称 塑胶面层
SKIDS

型号规格 300mm×400mm

委托单位 上海市徐汇区光启小学

检验类别 见证送样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

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

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



样品名称	塑胶面层		检验类别	见证送样
型号规格	300mm×400mm		商标	----
批号	----		样品数量	1块
生产日期	----		代表数量	1500m ²
委托单位	上海市徐汇区光启小学			
生产单位	江苏凯越			
工程名称	光启小学场地修缮工程	工程地址	零陵路811号	
样品见证	----, ----, ----		取样部位	场地西南角
固化时间	20d		取样日期	2022-08-23
委托编号	PD17-220620		到样日期	2022-08-23
样品编号	PD17-220620-01		委托日期	2022-08-23
样品状态	样品详见报告附图。			
检验检测依据	T/SHHJ000003-2018《学校运动场地合成材料面层有害物质限量》			
检验日期	2022-08-24 ~ 2022-08-28	检验地点	申富路568号	
检验结论	送检的样品经检测, 按上述检测依据的技术指标判定为所检项目符合标准要求。			
	检验机构(盖章) 签发日期: 2022-08-29			
委托单位 通讯资料	地址	徐汇区零陵路811号		
	邮编	----	联系方式: 18101892201	
备注	1. 其他见证方: 陈妍, 家委会, 身份证: 3101041984****0044。 2. 经委托方确认, 本样品按T/SHHJ000003-2018要求从现场竣工后固化时间为14d~28d的面层上挖取所得。 3. 本工程区专管员: 虞硕华, 单位: 上海市徐汇区教育局基建站, 联系方式: 13816833387。 4. 由我机构出具的本工程原料检测报告样品编号为: ----。 5. 样品经上海市化学建材行业协会取样监督, 备查留样编号为SHHJXX2022-SH0222-BY01。			

批准人姓名: 车燕萍

审核人姓名: 顾嘉赞

编制人姓名: 杨紫莹

签字:

签字:

签字:

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报告

检测结果汇总	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标准值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
1	3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 (DBP、BBP、DEHP) 总和/ (g/kg)	≤1.0	未检出	符合	
2	3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 (DNOP、DINP、DIDP) 总和/ (g/kg)	≤1.0	未检出	符合	
3	18种多环芳烃总和 (面层整体) / (mg/kg)	≤20	未检出	符合	
4	18种多环芳烃总和 (面层上表面5 mm 以内部分) / (mg/kg)	≤20	未检出	符合	
5	苯并[a]芘/ (mg/kg)	≤1.0	未检出	符合	
6	短链氯化石蜡 (C ₁₀ -C ₁₃) / (g/kg)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	
7	4,4'-二氨基-3,3'-二氯二苯甲烷 (MOCA) / (g/kg)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	
8	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酯 (TDI) 和游离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 (HDI) 总和/ (g/kg)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	
9	游离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(MDI) / (g/kg)	≤1.0	未检出	符合	
10	可溶性铅/ (mg/kg)	≤30	未检出	符合	
11	可溶性镉/ (mg/kg)	≤10	未检出	符合	
12	可溶性铬/ (mg/kg)	≤10	未检出	符合	
13	可溶性汞/ (mg/kg)	≤2	未检出	符合	
14	无机填料含量/ (%)	≤65	58.7	符合	

有害物质及无机填料含量

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报告

检测结果汇总 (续)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标准值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
15	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(TVOC) / [mg/(m ² ·h)]	≤5.0	2.10	符合
16	甲醛/ [mg/(m ² ·h)]	≤0.10	0.078	符合
17	苯/ [mg/(m ² ·h)]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18	甲苯、二甲苯和乙苯总和/ [mg/(m ² ·h)]	≤1.0	未检出	符合
19	苯乙烯/ [mg/(m ² ·h)]	≤4.5	未检出	符合
20	二硫化碳/ [mg/(m ² ·h)]	≤4.0	0.07	符合
21	气味等级/ (级)	≤3	2.5	符合
说明	1. 本次检测为全项目检测。 2. 本法DBP、BBP、DEHP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01 g/kg。 3. 本法DNOP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01 g/kg, DINP、DIDP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05 g/kg。 4. 本法单个多环芳烃化合物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1 mg/kg。 5. 本法苯并[a]芘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1 mg/kg。 6. 本法短链氯化石蜡(C ₁₀ -C ₁₃)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1 g/kg。 7. 本法4,4'-二氨基-3,3'-二氯二苯甲烷(MOCA)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01 g/kg。 8. 本法甲苯二异氰酸酯(TDI)、六亚甲酸二异氰酸酯(HDI)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1 g/kg。 9. 本法游离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(MDI)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1 g/kg。 10. 本法可溶性铅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7 mg/kg。 11. 本法可溶性镉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2 mg/kg。 12. 本法可溶性铬的最低检出含量为1.4 mg/kg。 13. 本法可溶性汞的最低检出含量为0.0025 mg/kg。 14. 本法苯的最低检出释放速率为0.005 mg/(m ² ·h)。 15. 本法甲苯、二甲苯、乙苯的最低检出释放速率为0.005 mg/(m ² ·h)。 16. 本法苯乙烯的最低检出释放速率为0.005 mg/(m ² ·h)。			

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
检验检测报告

报告附图



JC/BG 8-024-2021

声明

1. 未经本检测机构同意,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2. 以上检测结果委托单位如有异议, 请在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。
3. 样品及企业相关信息由委托方 (或见证方) 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。

(本报告内容结束)

联系方式: 上海市申富路568号 (邮编: 201108) 021-54428584 / 54425584